

深圳市福田区民政局

福民函〔2019〕342号

关于对深圳市福田区政协五届三次会议第 20190021号提案的分办意见

汤靓虹、钱文莺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解决我区因人口密度、流动性导致公共安全
隐患增多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将涉及民政职责范围的有关问题提
出分办意见如下：

一、着力提升社区治理水平

针对辖区区域内人口密度不断扩大、非户籍人口增多、外来
人口流动性强等特点，在2017年社区两委换届选举中，开展非
户籍居民及党员参加社区“两委”选举试点，试点社区共72个，
发动非户籍选民登记6625人，选举产生了非户籍委员73人。主
要职责是在社区党委的领导下全职从事社区“两委”班子成员工
作，管理、沟通、联络驻社区非公有制企业、社会组织及其党组
织；负责非户籍常住居民及党员的教育、管理、监督、服务，引
导非户籍常住居民积极参与社区建设、社区活动；协助班子成员
的其他工作，完成街道和社区“两委”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这
些年轻优秀的非户籍委员加入社区工作队伍，是非户籍常住人口

全面参与城市管理的重要举措，对我区破解城市“二元”结构管理难题，加强基层治理，真正实现城市共治共管、共建共享具有重要的示范意义。

二、全面提升社会救助帮扶水平

积极落实社会救助政策，今年1-6月共发放各类社会救助金561.99万元，其中，最低生活保障及燃气补贴2116户次332.22万元，各类养育扶助金2849宗次89.80万元，各类项目救助174宗次129.52万元；为1278户次低保困难家庭提供食用油、米等生活必需品价值约29.36万元；组织开展春节慰问活动，发放春节慰问金85.55万元；救助劝离流浪乞讨人员150余人次。做好低保等群体服务和维稳工作。上半年共接听、回复来电2000余人次，接待表达诉求来访人员86批次，办复信访来文20宗。强化救助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救助服务能力和水平。上半年举办2期全区民政系统社会救助培训，培训全区各街道、社区工作人员50余人。并按程序稳步推进《福田区社会救助实施细则》的出台。

三、不断提升老年意外保障水平

全区9万余名60周岁以上户籍老年实现政府购买综合意外险全覆盖。2018年8月24日，福田区民政局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深圳分公司、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，就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购买意外险签订合作协议。合同为期三年，一年一签。起保日期为2018年8月15日至2019年8月14日。采用不记名投

保方式进行投保，截止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，福田区 60 岁以上户籍老年人自动纳入该行动的保障范围。由市福彩公益金出资 439.0965 万元为全区 9.7 万余名户籍老年人购买意外险，实现户籍老人 100%全覆盖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探索推进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、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等工作，致力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监督，希望今后继续支持我们的工作，提出宝贵建议。

福田区民政局

2019 年 7 月 8 日